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园林”）于近日收到庆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庆云县交通运输局（以下简称“招标人”或“甲方”）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庆云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的中标社会资本方。

一、中标项目主要内容

- 1、项目名称：庆云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
- 2、总投资额：17158 万元
- 3、资本金内部收益率：6%
- 4、主要建设内容：城区道路翻新及配套工程-亮化及绿化工程
- 5、合作期限：城区道路翻新及配套工程预定总项目周期 16 年。建设阶段 1 年，运营阶段 15 年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庆云地处山东河北两省、德州滨州沧州三市交界，北靠京津，南依济南，毗邻天津、黄骅、滨州三大海港，县域面积 502 平方公里，人口 31 万。在对外开放上，与天津红桥区联合建设了全省第一个“飞地经济”——红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，与韩国马山自由贸易地域管理院、天津临港经济区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，引进了航天科技集团、中船重工集团等 4 家央企。在工业经济上，培育形成了以新材料、新能源、电子信息、循环经济为主导的战略新兴产业，以装备制造、精细化工为主导的财源产业，以农产品加工、体育器材为主导的富民产业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181 家。在现代服务业上，建成了鲁冀交界地区最大的专业批发市场群，市场业户 1 万余家，物流线路 3600 余条，交易范围辐射全国 25 个省（市、

自治区），被国家工商总局评为“全国诚信示范市场”。

（以上信息来庆云县人民政府网站 <http://www.qingyun.gov.cn/>）

关联关系：甲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，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7158 万元，如顺利实施，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，并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长期积极的影响。

四、项目履行风险提示

1、接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公司还需与招标人谈判并签署 PPP 项目合同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。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，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存在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、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。

2、项目公司组建方各自的出资比例、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3、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、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4、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